

证券代码：831817

证券简称：捷创技术

主办券商：财通证券

宁波捷创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出售资产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交易概况

(一) 基本情况

宁波捷创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捷创技术”)拟出售控股子公司宁波捷创工程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捷创工程”)60%股权给冯火青，股权转让交易价格为 6,000,000.00 元人民币。

(二) 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二条的规定：公众公司及其控股或者控制的公司购买、出售资产，达到下列标准之一的，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 1、购买、出售的资产总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达到 50%以上；
- 2、购买、出售的资产净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净资产额的比例达到 50%以上，且购买、出售

的资产总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达到 30%以上。

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四十条（一）的规定：

购买的资产为股权的，且购买股权导致公众公司取得被投资企业控股权的，其资产总额以被投资企业的资产总额和成交金额二者中的较高者为准，资产净额以被投资企业的净资产额和成交金额二者中的较高者为准；出售股权导致公众公司丧失被投资企业控股权的，其资产总额、资产净额分别以被投资企业的资产总额以及净资产额为准。

除前款规定的情形外，购买的资产为股权的，其资产总额、资产净额均以成交金额为准；出售的资产为股权的，其资产总额、资产净额均以该股权的账面价值为准。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经审计的合并财务报表期末资产总计为 207,773,753.99 元，期末归属于母公司净资产为 56,255,984.94 元。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次交易标的宁波捷创工程技术有限公司期末资产总额为 15,256,119.56 元，期末净资产 2,462,134.40 元，占公司 2024 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及期末归属于母公司净资产的比例分别为：7.34%、4.38%。本次交易未达到上述重大资产重组的标准，公司连续 12 个月内不存在连续对相关资产进行出售的情形。故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三）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四) 审议和表决情况

2026年1月26日经公司董事长审批同意出售捷创工程60%的股权，根据《公司章程》第一百零五条规定：(一)交易涉及的资产总额（同时存在账面值和评估值的，以孰高为准）或成交金额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总资产的20%以上；(二)交易涉及的资产净额或成交金额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的20%以上，且超过300万元；本次捷创技术以6,000,000.00元人民币转让其持有的捷创工程的60%股权，未达到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20%或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的20%以上，且超过300万元，本议案无需董事会审议。

(五) 交易标的是否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

本次交易标的不涉及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不是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登记为私募基金管理人，不会将公司主营业务变更为私募基金管理业务。

(六) 交易标的不属于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本次交易标的不属于小额贷款公司、融资担保公司、融资租赁公司、商业保理公司、典当公司、互联网金融公司等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二、交易对方的情况

1、自然人

姓名：冯火青

住所：杭州市拱墅区锦昌文华苑

关联关系：无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交易标的情况

(一) 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1、交易标的名称：宁波捷创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2、交易标的类别：固定资产 无形资产 股权类资产 其他_____

3、交易标的所在地：宁波市

4、交易标的的其他情况

成立时间：2014年4月8日

注册资本：500万元人民币

住所：浙江省宁波市江北区环城北路东段134号5幢328室

公司股权结构：

股东	出资比例	认缴出资	实缴出资	实缴出资日期
宁波捷创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60%	300万元	300万元	2014-05-06
冯火青	40%	200万元	200万元	2014-05-12
合计	100%	500万元	500万元	

公司经营范围：

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网络技术服务；软件开发；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软件销售；建筑材料销售；电子产品销售；通信设备销售；安防设备销售；信息安全设备销售；会议及展览服务；智能控制系统集成；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

经营活动)。许可项目:电气安装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二) 交易标的资产权属情况

本次交易标的权属清晰,不存在抵押、质押及其他限制转让的情形;也不涉及诉讼、仲裁事项或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不存在妨碍权属转移的其他情况。

(三) 涉及债权债务转移

不涉及债券转移。

出售股权导致挂牌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变更
捷创技术出售捷创工程 60% 股权后,将不再持有捷创工程的股份,
宁波捷创工程技术有限公司将不作为子公司纳入捷创技术合并报表
范围。

四、定价情况

(一) 交易标的财务信息情况

截止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捷创工程期末资产总额为
15,256,119.56 元,期末净资产 2,462,134.40 元。基于标的公司净
资产为基准协商。

(二) 定价依据

经双方协商交易标的公司经营情况及资质后,经友好协商确定
本次的交易价格为 6,000,000.00 元人民币,交易价格公允,不存在
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三) 交易定价的公允性

本次交易定价依据公平、合理，交易程序符合国家法律法规的规定，没有违反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行为。

五、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 交易协议主要内容

宁波捷创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同意将持有的宁波捷创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60%的股权以 6,000,000.00 元人民币转让给冯火青。

(二) 交易协议的其他情况

无

六、交易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一) 本次交易的目的

根据公司的整体战略规划，优化集团资产配置。

(二) 本次交易存在的风险

无

(三) 本次交易对公司经营及财务的影响

本次交易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或者经营活动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七、备查文件

《股权转让合同》

宁波捷创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1 月 27 日